

乌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本级）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告

2020 年 4 月 17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六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四、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五、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六、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九、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部门职能

乌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是市政府设立的集中进行交易活动的有形市场，负责按照市场机制、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办理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是进行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政府采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国有资产产权交易等各类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综合性交易平台。

（二）部门主要职责

市本级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及下列交易事项统一纳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开交易：

1、工程建设项目（包括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交通、水利水电、林业、农业、园林、配套安装、装饰装修工程等）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及其与工程建设有关的重要设备、材料的采购等；

2、经营性国有土地使用权和矿产资源采矿权招标、拍卖、挂牌出让；

3、国有资产产权交易；

4、政府采购（包括：保险、医疗卫生设备采购）；

5、其他需要进场的项目。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乌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部门预算只包括乌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本级。

（一）乌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部门机构及人员基本情况

乌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是财政拨款的全额事业单位，为乌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本级，内设机构 6 个，分别为综合信息科、财务科、工程交易科、政府采购科、土地矿产交易科、国有资产产权交易科。截止 2019 年 12 月，乌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事业编制 20 人，在职实有人数 19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3 人。

（二）乌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设置及人员情况

1. 纳入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情况：

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乌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财政拨款的全额事业单位
2		
3		
4		
5		
6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收入预算 426.78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增加 91.82 万元，增长 27.41%，增加主要是由于 2019 年 6 月中心追加了政府采购云平台 100 万元。

支出预算 426.78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增加 91.82 万元，增长 27.41%，增加主要是由于 2019 年 6 月中心追加了政府采购云平台 100 万元；减少主要是由于 2019 年统发工资中的养老保险单位缴费比例下调，财政拨款减少了 8.18 万元。

部门预算收入 426.7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26.78 万元，占比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比 0 %。预算收入比上年增加 91.82 万元，增长了 27.41%。

（二）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支出 426.7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9.78 万元，占比 60.87%；项目支出 167 万元，占比 39.13 %。基本支出比上年减少 8.18 万元，减少了 3.05%；项目支出比上年多 100 万元，增长 149.25%。

主要用于“中心机构运转、人员工资、政府采购云平台及专家评审评标费专业活动等”方面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规模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426.78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具体使用安排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 356.0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97.99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采购云平台增加 100 万元。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37.8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9.17 万元。主要用于 2019 年统发工资中的养老保险单位缴费比例下调。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4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46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医疗支出，增加原因为缴费比例较上年增加。

4、住房保障支出 20.4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54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住房保障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预算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3.68 万元，比上年预算 3.88 万元减少 0.2 万元，降低 5.15%。本年预算 3.68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 3.52 万元增加 0.16 万元，增长 4.55%。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上年预算 0 万元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年预算 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 0 万元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 公务接待费 0.75 万元，比上年预算 0.5 万元增加 0.25 万元，增长 50%，本年预算 0.7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 0.14 万元增加 0.61 万元，增长 435.71%，增长主要原因是：自治区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调研及其他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来我中心考察学习所产生的公务接待费用。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93 万元，比上年预算 3.38 万元减少 0.45 万元，降低 13.31%，本年预算 2.93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 3.38 万元减少 0.45 万元，下降 13.31%，减少主要原因是：中心 2020 年实际车辆数比上年减少了 2 辆，所产生的公务运行费就相应的减少了。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0 年，我中心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7.31 万元，比上年减少 0.4 万元，下降 2.26%。主要原因是：办公费减少 1 万元、印刷费减少 0.06 万元、邮电费增加 0.58 万元、差旅费增加 0 万元、会议费增加 0 万元、福利费减少 0.03 万元、日常维修费 0 万元、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办公用房水电费增加 0 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增加 0 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0.08 万元以及其

他费用增加 0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4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末，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 辆，主要是用于单位下乡扶贫及日常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等。

2020 年房屋建筑面积 0 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 0 平方米，业务用房 0 平方米，较上年增加或减少 0 平方米。

四、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根据 2020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编制要求，2020 年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2 个，公开绩效目标 2 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 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 167 万元，占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的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

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是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共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是指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内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

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员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活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母莉 联系电话：0473-2999708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

详见附件：部门预算公开 9 张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申报表要求统一打包成压缩包附后）。